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之概覽，並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可能重要之所有資料，其整體而言受到局限，並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載於我們網站 www.asl.hk 之資料不構成本文件一部分。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須閱覽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之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章節。本概要所用多個詞彙均於本文件「釋義」及「技術詞彙」兩節界定。

概覽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i)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及(ii)空運貨站經營服務。憑藉我們於機場空運中心所租賃倉庫物業的設施，我們通常向全球物流公司及主要貨運代理商等客戶提供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因此，倘我們不能充分利用倉庫，我們可能產生虧損。我們亦聯合其若干內置計算機化處理系統於國泰航空貨運站(香港三個空運貨站之一)提供空運貨站經營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於空運貨代地勤服務方面累積豐富的行業經驗，我們提供優質可靠的服務以節省客戶的時間及成本。我們在機場空運中心租賃的倉庫經營空運貨代地勤服務，該等倉庫合共約235,293平方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54輛配備全球定位系統的貨車及客貨車，支援日常營運。該等設施及相關設備可使本集團向全球領先物流公司提供空運貨代地勤服務，不少該等物流公司依賴外包服務供應商(如本集團)支援其日常營運。

我們亦參與國泰航空貨運站的日常營運，從而構成本集團業務的另一分部。為營運如國泰航空貨運站此類大樓，我們獲客戶委聘以支援彼等的空運貨站營運。我們於國泰航空貨運站的主要營運範圍為處理空運到達的貨物及即時存儲或攬收。我們認為，我們竭誠為客戶提供專業、可靠及高效的服務乃我們成功之關鍵，而在此情況下我們的聲譽將可使我們爭取來自客戶(包括全球領先物流公司及國泰航空貨運站營運商)的重大合約。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收益分別約為364.5百萬港元、378.8百萬港元、430.1百萬港元及200.7百萬港元。於同期的純利分別約為18.5百萬港元、19.1百萬港元、34.2百萬港元及7.9百萬港元。於各相同期間，約199.3百萬港元、193.9百

概 要

萬港元、214.2百萬港元及104.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54.7%、51.2%、49.8%及51.9%)之收益產生自提供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及約165.2百萬港元、184.9百萬港元、215.9百萬港元及96.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45.3%、48.8%、50.2%及48.1%)之收益產生自提供空運貨站經營服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按我們所提供服務種類劃分的貨物處理量及每公斤平均服務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每公斤		每公斤		每公斤		每公斤		每公斤	
	貨物 處理量 (噸)	平均 服務費 (港元)	貨物 處理量 (噸)	平均 服務費 (港元)	貨物 處理量 (噸)	平均 服務費 (港元)	貨物 處理量 (噸)	平均 服務費 (港元)	貨物 處理量 (噸)	平均 服務費 (港元)
空運貨代地勤服務										
合計(附註1)	213,785	0.9	214,315	0.9	192,364	1.1	79,116	1.0	82,574	1.3
-倉儲服務(附註2)	46,180	不適用	40,764	不適用	102,905	不適用	28,691	不適用	47,762	不適用
-其他貨物處理服務 (附註2)	213,785	不適用	214,315	不適用	192,364	不適用	79,116	不適用	82,574	不適用
空運貨站經營服務										
合計(附註1)	411,276	0.4	450,607	0.4	516,672	0.4	203,993	0.4	221,980	0.4
總計	<u>625,061</u>	<u>0.6</u>	<u>664,922</u>	<u>0.6</u>	<u>709,036</u>	<u>0.6</u>	<u>283,109</u>	<u>0.6</u>	<u>304,554</u>	<u>0.7</u>

附註：

1. 貨物處理總量指我們已處理的貨物量，而這可能涉及我們所提供的任何種類服務。
2. 本集團通常提供倉儲服務，與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包括運輸服務、重新打包服務及其他處理服務)的其他處理服務相輔相成，且該服務通常不會單獨收取費用。

概 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直接成本組成部分的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直接勞工成本	152,917	50.4	145,552	45.7	137,825	39.7	56,168	42.8	54,646	32.5
派遣勞工成本	83,719	27.6	112,430	35.3	131,794	38.0	48,075	36.6	72,726	43.2
運輸成本	24,262	8.0	21,885	6.9	20,175	5.8	8,282	6.3	13,347	7.9
倉庫物業之租金及管理費	19,007	6.3	14,783	4.6	34,951	10.1	10,013	7.6	18,570	11.0
包裝材料成本	14,152	4.7	14,427	4.6	12,258	3.6	5,028	3.8	4,359	2.6
鏟車租金	9,088	3.0	9,175	2.9	9,842	2.8	3,737	2.9	4,773	2.8
總計	<u>303,145</u>	<u>100.0</u>	<u>318,252</u>	<u>100.0</u>	<u>346,845</u>	<u>100.0</u>	<u>131,303</u>	<u>100.0</u>	<u>168,421</u>	<u>100.0</u>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貨運代理商及全球主要物流公司。彼等為與我們建立長期業務關係的經常性客戶，我們認為，彼等熟知本集團的優勢及實力。我們與客戶訂立合約以詳述我們的服務範圍、服務費用。

若干個別客戶被視為附屬實體，因此，董事視其為集團客戶。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彼等應佔總收益分別約360.7百萬港元、373.2百萬港元、427.4百萬港元及198.0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98.9%、98.5%、99.4%及98.7%。同期，最大客戶應佔總收益分別約167.1百萬港元、184.9百萬港元、215.9百萬港元及96.5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45.8%、48.8%、50.2%及48.1%。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倉庫業主、提供派遣勞工、運輸服務、包裝材料及鏟車租賃的公司。我們從獲批准供應商清單中挑選供應商，而獲批准供應商清單乃以包括(i)產品或服務質量；(ii)交付時間；(iii)與供應商的過往合作經驗；及(iv)供應商聲譽等因素為基礎。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中，國邦環貿為我們的關聯方。本集團自國邦環貿購買的包裝材料(包括紙護角、發泡膠板、塑料薄膜及膠帶)用於本集團包裝其客戶產品以供運輸、配送及儲存。有關其與本集團的交易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關聯方交易」一節。於相同期間，五大供應商應佔的直接成本

概 要

總額分別約為 108.9 百萬港元、136.3 百萬港元、180.5 百萬港元及 101.4 百萬港元，分別佔直接成本總額約 35.9%、42.8%、52.0% 及 60.2%。於相同期間，我們的最大供應商應佔直接成本約為 50.6 百萬港元、98.0 百萬港元、128.3 百萬港元及 72.6 百萬港元，分別佔直接成本總額約 16.7%、30.8%、37.0% 及 43.1%。

客戶集中度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兩大客戶（即客戶 C 及客戶 D）應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 91.1%、91.4%、93.9% 及 87.9%。董事認為，儘管客戶集中，我們的業務仍屬可持續，經考慮（其中包括）(i) 與主要客戶互惠互補的業務關係；(ii) 維持收益穩定增長的能力；(iii) 我們將繼續擴展客戶基礎；及 (iv) 我們將繼續擴大服務範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客戶集中度」一節。

市場份額

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估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香港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市場約 1.4% 及佔香港空運貨站經營服務市場的 16.7%。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香港空運物流服務市場的競爭格局」一節。

定價策略

本集團於釐定服務費時主要參考將涉及的預期成本、例如員工成本及行政開支（包括運輸成本、裝備成本及其他營運成本）。行政開支一般按員工成本的若干百分比釐定。本集團亦會考慮合約長短、所需有關技能、客戶的特別要求以及任務的迫切性。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可使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

- 我們與大規模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並於香港空運物流行業建立良好聲譽
- 我們提供優質及可靠的服務，為客戶節省時間及成本

概 要

- 我們具有強大及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

業務目標及策略

我們已制訂以下業務策略鞏固我們於香港作為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及空運貨站經營服務供應商的地位：

- 設立新倉庫物業以迎合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
- 更新現有設施及購買額外貨車及設備
- 實施新資訊科技系統以精簡管理流程及提高整體效益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相信與我們業務有關的較重大風險如下：

- 本集團面臨嚴重依賴委聘我們提供空運貨站經營服務的客戶C及委聘我們提供空運貨代地勤服務的客戶D的集中風險，客戶C及/或客戶D業務的任何減少或虧損可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
- 我們依賴客戶的業務表現及彼等對我們的空運貨代地勤服務及空運貨站經營服務的持續需求
- 我們依賴主要管理人員的專業知識及經驗
- 倘客戶於到期日前終止彼等各自與本集團的現有服務合約，本集團的收入流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有效利用倉庫，則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
- 燃料價格上升或燃料供應短缺可能會削弱盈利能力

關連交易

[編纂]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與羅國樑先生、羅國豪先生、鴻記及國邦環貿訂立多項交易(i)租用本集團現用作辦公室的一項物業；(ii)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

概 要

及(iii)採購包裝材料。該等交易於[編纂]後將持續及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訴訟及潛在申索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共有26宗對本集團提起的未決僱員補償申索已提交至勞工處。該等事故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且並無導致本集團業務重大中斷。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共有6宗對本集團提起的未決民事訴訟，據此，已展開法律程序及本集團已分別收到原告或申請人相關訴訟狀。該等傷害事故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但對本集團業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訴訟及潛在申索」一節。

法律及監管合規

董事確認，除上文「訴訟及潛在申索」分節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重大違反香港適用法律及規例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

股東資料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羅國樑先生、羅國豪先生及趙先生透過Dynamic Victor將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30%。就上市規則而言，羅國樑先生、羅國豪先生、趙先生及Dynamic Victor為一組控股股東。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概 要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64,491	378,761	430,093	161,414	200,683
毛利	61,346	60,509	83,248	30,111	32,262
年內溢利	18,463	19,114	34,213	11,910	7,860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增加，此乃主要由於(i)受於國泰航空貨運站處理其空運貨物的航空公司數目增加推動，我們所處理的空運貨量增加，致使於往績記錄期內空運貨站經營服務的收益增加；及(ii)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續新主要服務合約後，我們擴張向客戶D提供的倉儲服務並就向客戶D提供的服務成功獲得更佳報價，導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空運貨代地勤服務的收益增長。較去年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大幅上升79.1%，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相關穩定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八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10,105	110,822	155,410	149,054
流動負債	77,313	70,857	81,619	81,856
流動資產淨值	32,792	39,965	73,791	67,198
資產淨值	37,052	46,166	80,379	77,239
資產總值	115,710	118,165	162,255	159,836

概 要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987	21,134	44,916	(9,396)	2,56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49)	(1,588)	(5,448)	(1,115)	(5,86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363)	(24,040)	(593)	7,068	(18,7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375	(4,494)	38,875	(3,443)	(22,096)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14	19,220	58,095	15,777	35,999

財務比率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或於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或於該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盈利能力比率				
資產總值回報率	16.0%	16.2%	21.1%	11.7%
股本回報率	49.8%	41.4%	42.6%	24.3%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1.4	1.6	1.9	1.8
速動比率	1.4	1.6	1.9	1.8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	77.5%	33.7%	34.3%	28.3%
利息償付率	18.4	24.6	31.7	25.3

附註：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期末計息負債總額除以各期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概 要

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77.5%下降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3.7%，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及(ii)年內純利貢獻權益較高；部分被年內亞洲實業(香港)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10.0百萬港元所抵銷。

近期發展

董事觀察及注意到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營運的市場維持穩定，此乃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集團的持續穩定營運反映所得。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獲大型國際空運代理商委聘，預計新增服務總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8.7百萬港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約94.9百萬港元或95.4%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清償。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定價策略或業務模式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編纂]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受[編纂]所產生的非經常性開支所影響。[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至[編纂]的中位價)，其中(i)約[編纂]為發行[編纂]直接應佔者，將列作股本扣減；(ii)約[編纂]及[編纂]已分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損益；及(iii)約[編纂]將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的損益。該等成本為目前估計，僅供參考。將於本集團損益確認或將予資本化的最終金額可根據審核及有關變量及假設的變動而予以調整。

此外，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支付董事及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編纂]後的專業人士的酬金增加所致。

董事認為，儘管預計董事酬金及專業費用及非經常性[編纂]增加，本集團業務的商業和營運存活能力沒有出現根本性惡化情況。

概 要

重大不利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預計非經常性[編纂]外，董事已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載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事件將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未來計劃及[編纂]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約[編纂]（經扣除與[編纂]有關的相關[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且[編纂]為[編纂]（即[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作如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的約[編纂]將用於於屯門設立約130,000平方呎的倉庫物業；
- 約[編纂]或[編纂]的約[編纂]將用作投資於升級現有倉庫及辦公室以及收購額外貨車及設備；
- 約[編纂]或[編纂]的約[編纂]將用於投資新資訊系統，其將用於規劃管理流程、提高營運效率、成本及倉庫管理及服務質量；及
- 約[編纂]或[編纂]的約[編纂]將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股息及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亞洲實業(香港)向當時股東分別宣派股息零港元、10.0百萬港元、零港元及11.0百萬港元。所有該等股息均已悉數結清及以內部資源撥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亞洲實業(香港)宣派股息約11.0百萬港元予其當時股東，當中約6.0百萬港元透過內部資源以現金結清及約5.0百萬港元將於[編纂]前以現金結清。

概 要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股息派付率。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取決於未來經營及盈利、資本需要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投資者應注意，過往股息分派不代表本公司未來股息分派。

[編纂] 統計數字

[編纂]之市值	:	[編纂]至[編纂]
發售量	:	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
每股[編纂]	:	[編纂]至[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每手買賣單位	:	10,000股股份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	[編纂](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基於[編纂]每股[編纂])